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5-042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张侃先生

4、会议时间:2015年3月30日 下午14:40

5、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66号贵州饭店二楼会议室

6、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25日

7、召开方式:现场书面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23名,股份304,652,0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8751%。具体为: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共10名,现场参与表决股份289,356,8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8188%。

2、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3人,代表公司股份15,295,19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563%。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召开 2015年第三次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进行,无否决或取消议案的情况。经与会股东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652,02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和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24,543,2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股。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652,02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和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24,543,2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股。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652,02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和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24,543,2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股。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关联医院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7,286,86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和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24,543,2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关联股东安怀略先生、贵州贵安新区金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以上两位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57,365,1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8297%。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5-043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5】34号),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审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中国证监会在审查公司2014年9月28日提交的《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报告》的行政许可申请过程中,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撤回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主动要求撤回该申请文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25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闲置超募资金10,000万元)进行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目前,公司可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为10,000万元人民币, 全部为闲置超募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9日和2015年3月26日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2014-047号《关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和第2015-023号《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公司于近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闲置超募资金1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31天

2、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3、理财金额:10,000万元

4、起始日:2015年03月30日

5、到期日:2015年04月30日

6、预计投资收益率(年率):5.2%

7、资金来源:闲置超募资金

8、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9、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10、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会设计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导致理财产品实际理财收益的波动。如遇市场利率上升,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调整。

(2)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公司的流动性需求。

(3)政策风险: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4)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协议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情况下进行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保本理财,对闲置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因投资额度小,对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影响不大。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预期收益率	到期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2014-05-26	2014-027	厦门农商银行同鑫盈第136期人民币理财计划	5,000	2014年5月27日-2014年11月27日	5.80%	146.19	自有资金
2014-06-17	2014-03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183天"	5,000	2014年06月16日-2014年12月16日	5.70%	142.89	超募资金
2014-07-24	2014-040	厦门农商银行同鑫盈第164期人民币理财计划	3,000	2014年7月23日-2014年10月23日	5.45%	41.21	自有资金
2014-12-25	2014-073	厦门农商银行同鑫盈第252期人民币理财计划	5,000	2014年12月23日-2015年2月6日	6.00%	36.99	自有资金
2015-02-14	2015-008	厦门农商银行同鑫盈第276期人民币理财计划	5,000	2015年02月13日-2015年03月20日	5.10%	24.45	自有资金
2015-03-26	2015-02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33天	5,000	2015年03月25日-2015年04月27日	5.20%	未到期	自有资金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9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0% - 60%	盈利:286.69万元
	盈利:315.36万元-458.7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1、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稳定发展,随着销量的增加,整体毛利率略有上涨。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对个别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二、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3月14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30日14时30分开始;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3月29日-2015年3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3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29日15:00-2015年3月3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谢保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邓鸿成律师、洪旭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50,239,64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6.3518%。其中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50,047,74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6.316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1,9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355%。

四、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份250,047,7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99.9233%;反对股份191,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0767%;弃权股份0股。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5%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赞成股份20,000,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7.9927%;反对股份191,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0.0767%;弃权股份0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邓鸿成律师、洪旭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恒星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和会议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会议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1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网上直销平台汇款交易方式相关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 年3 月31 日起,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通过汇款交易方式的认购业务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活动时间

自2015 年3 月31 日起至2015 年4 月10日。

二、适用基金范围: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开通国联安基金网上直销账户并通过汇款交易方式进行基金认购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四、活动内容

1、认购费率优惠

活动期间,投资者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通过汇款交易方式进行认购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下且单笔认购金额为1000 元(含)以上的,本公司对其实行进一步费率优惠,认购费率调整为该基金原认购费率的1 折。若该基金原认购费率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该基金的原固定费用认购费,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投资者采用汇款交易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 认购基金时发生的银行转账/汇款手续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赎回、分红和退款时发生的转账手续费由本公司承担。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请:

本公司网站:www.gtja-allianz.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 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子邮箱:customer.service@gtja-allianz.com。

六、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本公告仅就调整网上直销平台汇款交易方式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公告,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下相关基金的认购费率;

4、本公司保留对该优惠费率的修改权,收费标准的变化请留意本公司的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15年3月31日起,增加建设银行为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57,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代销机构。

根据本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发布的《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本基金自2015年3月31日到2015年4月10日,通过本公司的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直销、代销网点等销售机构发售。本公司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敬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公告,咨询有关基金的详情。

投资者还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gtja-allianz.com,www.vip-funds.com;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33

网站:www.ccb.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办理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相关业务。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增加建设银行为本基金代销机构的事项予以公告。今后建设银行若代理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三元达 公告编号:2015-014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2014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因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而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一、修正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营业总收入	517,536,308.02	520,783,393.69	757,594,961.54	-31.26%
营业利润	-297,526,047.10	-332,640,480.93	-158,860,219.69	-109.39%
利润总额	-299,037,775.96	-332,536,717.87	-145,720,240.11	-12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029,345.29	-324,778,060.22	-132,024,989.32	-14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08	-1.20	-0.49	-14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63%	-55.84%	-16.3%	-39.5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修正后与本报告期初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总资产	1,164,617,003.87	1,133,115,699.93	1,403,725,997.47	-1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52,975,709.28	418,062,649.40	744,005,054.57	-43.81%
股 本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8	1.55	2.76	-43.84%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8日披露了2014年度业绩快报,预计2014年度营业利润-297,526,047.10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7.29%;利润总额为-299,037,775,9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5.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1,029,345.29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20.44%。根据会计师初步审计,现预计2014年度营业利润-332,640,480.9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09.39%%;利润总额为-332,536,717.8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8.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4,778,060.2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6.00%。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 公司在期后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取得进一步证据,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2047.44万元。

2. 公司原依据中广传播集团有限公司对我司催款函的回复函,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对中广传播集团有限公司的应收款按应收账款余额30%计提坏账准备金。会计师现场审计过程中,公司对中广传播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资料进一步分析判断,中广集团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性在30%到70%之间,按应收账款收回可能性的中间数50%比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导致公司当期利润减少1095.72万。

三、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修正公告数据是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初步审计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业绩快报修正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 3 月 31 日

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08(A),519507(B),519501(R),000764(E)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万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2015年清明假期安排为2015年4月4日至4月6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特安排暂停申购。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5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4月7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538转6;021-68644599;400-888-0800

本基金自2015年4月7日起恢复办理正常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

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经与相关托管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30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于2015年3月30日,相关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0.50%。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日日薪货币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9511(A),519512(B),519513(R)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的起始日	2015年4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4月2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2015年清明假期安排为2015年4月4日至4月6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特安排暂停申购。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5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4月7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538转6;021-68644599;400-888-0800

本基金自2015年4月7日起恢复办理正常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现金宝
基金主代码		00077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的起始日	2015年4月2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2015年清明假期安排为2015年4月4日至4月6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特安排暂停申购。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4月7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538转6;021-68644599;400-888-0800

本基金自2015年4月7日起恢复办理正常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15-51
债券代码:112072 债券简称:ST湘鄂债 风险提示编号:07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ST湘鄂债"付息日及回售资金到帐日为2015年4月7日,目前资金缺口较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5.6条规定, 公司应于付息两个交易日前 (即4月2日前)公告债券付息相关事宜,若届时公司披露《"ST湘鄂债"无法全额支付利息及回售款项的公告》,本期债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6.2条规定停牌,待相关情形消除后复牌。如果公司于4月2日披露上述公告,则距离"ST湘鄂债"停牌仅剩2个交易日。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

一、公司股票相关风险

1、公司破产清算被法院受理导致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2014年度业绩快报》,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为97.75%,其中主要负债包括"ST湘鄂债"、1.2亿元信托贷款和4000万元银行借款、部分预收账款、应付供应商货款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偿债专户资金仍不足以覆盖已申报回售债券金额及应付利息,公司债券的本息兑付存在巨大缺口,同时根据《2014年度业绩快报》,公司业绩连续两年亏损,最终经审计的净资产可能为负值。若债权人或受托管理人起诉并且被法院受理,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2、可能存在因重大信息披露违反法律法规导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的风险

2014年10月12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下达《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41906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的行为,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目前,相关调查尚未结束。

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结果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条第(八)项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交易三十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后将被暂停上市。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在退市风险警示期间,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司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前述公司被立案调查事项和相关进展,以及公司股票因此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理性投资。

3、连续两年亏损可能导致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发布的《2014年度业绩快报》,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251.54万元(未经审计),2014年全年继续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2.1条之规定,公司因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导致股票将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4、可能存在因2014年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导致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公司发布的《2014年度业绩快报》,2014年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1.81亿元(未经审计),2014年期末公司净资产为2655万元(未经审计)。由于《2014年度业绩快报》相关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公司不排除2014年期末公司净资产为负值的可能性。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2.1条之规定,公司股票将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ST湘鄂债"的相关风险

1、"ST湘鄂债"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发布的《2014年度业绩快报》,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251.54万元(未经审计)。本期债券于2014年10月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规则》第6.3条之规定,"ST湘鄂债"将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且自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2015年4月29日)起,"ST湘鄂债"将被实施停牌。

2、"ST湘鄂债"回售兑付风险及可能被实施停牌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3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关于控股股东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36),控股股东孟凯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州湘鄂情")于2015年3月16日减持3000万股公司股份,本次减持所得资金除优先向中信证券偿还3000万股股权质押融资本息、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其他必要税费外,剩余资金1.26亿元将通过财务资助形式向公司提供资金,用以兑付 "ST湘鄂债"。

"ST湘鄂债"付息日及回售资金到帐日为2015年4月7日,目前资金缺口较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 第5.6条规定, 公司应于付息两个交易日前 (即4月2日前)公告债券付息相关事宜,若届时公司披露《"ST湘鄂债"无法全额支付利息及回售款项的公告》,本期债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6.2条规定停牌,待相关情形消除后复牌。如果公司于4月2日披露上述公告,则距离"ST湘鄂债"停牌仅剩2个交易日。

若公司于2015年4月5日无法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券回售金额和支付利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规则》第6.2条之规定,"ST湘鄂债"将被实施停牌,相关情形消除后予以复牌。

3、实际控制人无法履行承诺的风险

根据公司于2014年7月16日发布的《关于在公司转型过程中为公司债提供增信措施的公告》,实际控制人孟凯先生对保证公司债券兑付作出过相关承诺。除公司债承诺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原先作出的财务资助承诺目前仍有1500万元尚未到账。同时,由于目前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处于质押状态且部分股份被有权机关冻结,上述承诺能否及时履行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三、公司经营风险

1、传统餐饮业务业绩继续亏损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餐饮业。目前公司酒楼门店共有七家,且"湘鄂情"系列商标处于转让登记阶段,餐饮业务处于持续亏损的状态没有得到根本扭转,酒楼业务、快餐业务仍然处于持续亏损中,团餐业务盈利有限。与此同时,原材料,房租、劳动力等生产要素价格持续增长,使得公司餐饮业务扭亏困难增大,公司存在餐饮业务持续亏损的风险。

2、新业务发展缓慢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原计划将主营业务转变为新媒体、大数据,并逐步将餐饮等资产和相关负债剥离,但受公司债券回售兑付及被立案调查再融资受阻的影响,公司流动性紧张的局面没有根本改变,导致公司新业务发展缓慢,不能达到预期目标。在目前条件下,公司存在可能因资金短缺导致无法继续开展新业务的风险。

3、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目前公司存在大额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2013年至2014年开展多笔对外投资,投资效益未达预期,投资效果不佳。公司对江苏中昱的预付款5000万元、北京燕山红书画合作预付款3000万元、广东富斯凯收购预付款1400万元、笛女影视拟收购预付款1600万元、"湘鄂情"系列商标转让尾款约4000万元等大额应收、预付款项至今无法收回,并产生较多纠纷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严重影响公司后续的生产经营,虽部分纠纷已动司法程序但仍存在无法按预期诉求获得应收及预付款项的风险。

4、定增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2014年先后两次制定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由于公司目前被立案调查尚未结束,公司目前不具备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条件,因此公司存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可能面临无法继续推进实施的风险。

5、公司银行帐号被冻结的风险

鄂州职业大学因涉及房屋合同纠纷向湖北鄂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湖北鄂州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了该诉讼, 并于2015年3月17日冻结了我公司在民生银行北京魏公村支行设立的"ST湘鄂债"偿债专户及公司在华夏银行武汉雄楚支行设立的银行账户,增加了公司偿债和经营的难度。目前公司正在与鄂州职业大学积极协调,争取尽早化解纠纷。鉴于目前公司债务较多,受债券违约风险影响,可能导致持续扩大引起连锁反应,公司其他银行账户可能存在进一步被冻结的风险,日常经营困难将进一步加剧。同时,若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公司治理风险

1、实际控制人长期境外未归

公司2014年12月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深交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孟凯先生2014年"十一"长假后至今境外未归,目前尚无明确回国意向。

2、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孟凯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8,1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7%,全部股份均已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其股权收益权转让到期回购提供担保。根据股东与中信证券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的约定,若上述股份质押业务出现违约,质权人有权进行违约处置。另外,因控股股东孟凯先生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结束,公司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可能变更的风险。

3、稳定经营的风险

2014年初以来,受换届选举和业务转型影响的原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较大。自上市以来至2014年12月初,公司历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有42位,其中29位已离职,13位在任。上述人员中于2014年1月20日因换届选举原因有5名董事、2名监事、2名高管不再继续任职。公司原财务总监、原审计负责人、原董事会秘书、原董事长兼总裁先后离职,公司经营决策层稳定性受损。目前,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尚需补缺一名董事。由于公司流动性紧张